

# 林鄭：提委會提名 別無他途

## 「公提」「黨提」違基本法 組成兼顧各界利益均衡參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首階段政改諮詢將於後日結束。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強調，根據基本法規定，提名委員會是獨一無二的提名機構，並無第二、第三的提名途徑，故所謂「公民提名」、「政黨提名」及「三軌制」均難以滿足基本法的要求。她又不點名反駁大律師公會日前稱提委會不一定要參照選舉委員會的組成的說法，強調提委會參照選委會組成，符合兼顧各階層利益，確保均衡參與的大原則。

林鄭月娥昨日在出席香港潮屬社團總會政改諮詢會時表示，為期5個月的諮詢進入最後數日，令她感受最深是「政改三人組」近月馬不停蹄，出席超過190場諮詢會，感到絕大部分市民均非常渴望在2017年可以普選特首，與以往只能在電視觀看候選人辯論不同。

她形容目前是「歷史性時刻」，因為要將選舉特首的權力交付全港合資格選民，所以她懷著沉重的心情：倘政改未能成功，就會令市民的期望落空，但要獲得立法會三分之二議員支持通過政改，難度非常高。

### 不考慮中央角度難接受

林鄭月娥強調，本港並非獨立政治實體，故中央在本港政制設計及落實中，具有憲制上的重要權責和角色，因為中央是透過基本法賦予本港權力，「如果唔考慮中央角度，恐怕係難以接受」；同時特首須符合「愛國愛港」要求，她相信提委會及全港市民「心中有把尺」作判斷。

她重申，特首普選方案必須符合法律、政治及實際操作三層面，在法律層面上，根據基本法第四十五條，除提委會外，沒有將提名權給予社會上其他方法，故「公提」、「黨提」、「三軌制」提名方案等，均難以滿足基本法的要求，「提委會是獨一無二，並無第二、第三的提名途徑。」

### 提委會不可淪橡皮圖章

被問及18名學者提出將「公民推薦」列為法定程序的建議，林鄭月娥強調，任何建議均不可令提委會淪為橡皮圖章，而從提委會權力有否被削弱的角度看，該方案「似乎無違反基本法」，但不等於政府接受了該方案，還需再作研究討論。

大律師公會日前提出政改建議，稱2007年人大決定指出的「可參照」，不等於「須參照」，林鄭月娥不點名反駁指，選委會由四大界別組成，下有38個界別分組，具有廣泛代表性，故提委會的組成須參照、參考選委會，由四大界別組成，從而達成均衡參與。

她強調，提委會組成不能「側理一面」，忽略某些階層，以免對本港資本主義制度造成影響，而何謂「民主程序」是政改諮詢的重要議題，社會可繼續討論。

### 候選人數「政府心中有譜」

對於公會稱不應為特首候選人數設限，林鄭月娥反駁指，2007年人大決定已指出，要提名「若干名」候選人，故政府在是次政改諮詢中就問及「若干名」是指多少人，「政府心中亦有個譜模」。

林鄭月娥強調，在首階段諮詢結束後，政府會如實反映和歸納諮詢意見，由行政長官提交報告予人大，在人大同意修改行政長官選舉辦法後，便會提出方案作第二輪諮詢，相信屆時會比第一輪更熱鬧和激烈。



林鄭月娥強調提委會是獨一無二的提名機構，並無第二、第三的提名途徑。 莫雲芝攝

## 傳警部署應對「佔中」 林鄭：嚴正執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明報》昨日報導稱，為應付「佔領中環」，警務處處長曾偉雄將親自督師，並直接調度至少2,000名機動部隊及衝鋒隊警員處理。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表示，她目前不能透露警方針對「佔中」的具體應對策略，但強調政府會嚴正執法及處理任何違法行為。

《明報》昨日報導稱，警方於去年已開始部署名為「光明頂」（Solarpeak）的行動，由曾偉雄督師，及作出「三梯隊制」的安排：第一梯隊由機動部隊及衝鋒隊逾2,000人組成，直接由處長指揮；第二梯隊由各警區派出曾接受機動部隊訓練的警員組成快速應變部隊；第三梯隊則為調動其他巡邏等警員組成。

林鄭月娥昨日在一公開活動上被問及有關問題時指出，政府會嚴正執法及處理任何違法行為，當局不希望如「佔中」的違法行為發生，但倘真的不幸發生，她希望社會對執法部門，特別是警方有充分信心，但她目前不能透露警方的具體應對策略。

警：有責確保公眾安全

警務處發言人在回覆傳媒查詢時表示，不會就具體行動安排作評論，並重申警方尊重市民表達意見、言論及集會的自由，一直根據基本法法律，以公平、公正和不偏不倚的態度處理所有公眾集會、遊行及示威活動。

發言人強調，警方的政策是全力協助市民進行和平理性的公眾活動，同時也有責任確保公眾安全及公眾秩序，在參與人士表達意見的權利與對市民大眾日常生活的影響之間取得適當平衡；公眾人士在表達訴求時，必須遵守本港法律和社會秩序。

## 普選特首增認受性利施政

少數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再度在審議財政預算案時拉布，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借此指出，目前行政與立法關係，「大家有目共睹。」儘管她不會「幻想」在普選特首後，就能「天下太平」，但她強調特首普選產生，有助提高特首認受性及人民授權的力度，為本港整體發展及政府施政帶來有利和正面的影響。

### 拉布喻行政立法關係：有目共睹

林鄭月娥昨日在政制座談會時，被問到倘政制原地踏步對本港有何影響時，借部分反對派議員在立法會拉布為例，形容行政與立法關係，「大家有目共睹。」

她坦言，雖然普選不能解決所有問題，她也不會幻想只要做到一人一票選特首，就能「天下太平」，所有問題都能迎刃而解，但普選產生的特首，將獲一二百萬有效選票，有助提高特首認受性及人民授權的力度；政制改革對本港整體發展及政府施政，都是有利的和正面的。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 陳振彬：逾半挺「出閘」顯集體意志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潮屬社團總會昨日舉行政改諮詢會。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振彬表示，社會近期開始聚焦提名委員會如何以「機構提名」方式產生候選人，他認為特首參選人須獲得提委會過半數支持才能「出閘」的要求合理，以反映提委會的「集體意志」，兼顧各階層利益，否則就不符合提委會的設計原意。

香港潮屬社團總會昨日舉行政改諮詢會，由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主講，該會主席陳幼南、創會主席陳偉南、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振彬等擔任嘉賓，逾300名會員出席。

陳振彬在諮詢會上指出，提委會參照選委會由四大界別組成，是合理和負責任的要求，又指功能界別有歷史作用，保留公司及團體票可確保均衡參與，擔心倘提委會側重基層，就會導致「國庫空虛」。

### 批反對派損港政制發展

對於反對派聲稱，提委會會進行「篩選」，不合理排除某些參選人，陳振彬質疑，這是假設了某些人士不能成為提委會委員，又批評反對派提出「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削弱了提委會的實質提

名權，是不可接受、不負責任，斥責他們只為政治原因，破壞本港政制發展。

### 潮屬社總倡增社團提委

香港潮屬社團總會副主席吳哲欽表示，政改必須按照基本法及人大決定進行，提委會參照選委會由四大界別組成，人數可增至1,600人，並新增社團界別，特首候選人應為3人至4人。他們表明反對以暴力形式爭取普選，呼籲社會以合法、合情和合理的方式表達意見。

另一副主席馬介欽則說，普選不能「另搞一套」，亦不能照搬西方一套，直言激進民主對社會全無好處，本港要避免成為埃及、敘利亞的動亂翻版，自毀長城。

## 梁愛詩：提委會須參照四界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昨日出席政改座談會時，批評「公民提名」要求提名委員會一定要接受，是將提委會自主權剝奪，令提委會變成「橡皮圖章」；而「公民推薦」是「政制外的制度」，寫入選舉辦法並不適合。她強調，提委會的組成須參照選舉委員會的四大界別，指「咁如果可以不參照，根本不用寫落（人大決定）」。

### 「愛國愛港」不言而喻非「僭建」

梁愛詩昨日出席九龍總商會的政改座談會時強調，要落實特首普選，在參照基本法的條文及附件的同時，也要看基本法的立法目的，「就是要維護國家統一及領土完整，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因此「愛國愛港」在基本法中不言而喻，因為特首需向中央負責，絕非反對派口中的所謂「政治審查」或「僭建」。

對於反對派不斷鼓吹所謂「公民提名」，並要求提委會「一定要接受」，梁愛詩批評這是將提委會自主權剝奪，令提委會變成「橡皮圖章」，而「公民提名」要核對數以萬計提名者身份，會令選舉程序繁複，更會成為政治制度、架構以外的一種權力：「今日為（選）行政長官「公民提名」，第日公民集中起來要求「公投」香港獨立呢？」

### 四大界別「縱橫」全港各階層

在「公民推薦」的問題上，她認為，有關建議僅是「表面合理」，但要考慮如何核實簽名人士身份，又花費多了工夫，並會成為政制外的制度，而寫入選舉辦法



梁愛詩批評「公提」要求提委會一定要接受，是將提委會自主權剝奪。 梁祖鏞攝

或政制內相信也不適合。

梁愛詩並強調，基本法及人大決定提出多個大原則，例如「循序漸進」、「兼顧各階層利益」等，都是為了本港穩定、不希望太大變動，故提委會參照選委會四大界別組成，可「縱橫橫」將本港全個社會各階層包括在內，原則就是「兼顧各階層利益，並不是只看錢、看數目，而是每個階層的利益都要考慮」。

她並反駁大律師公會早前稱，提委會可以不參照選委會組成的說法，強調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兼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早前來港，指提委會參照選委會

組成是「八九不離十」，意思就是「距離不能太遠」，「即是話可以變動，但變動不能太大的意思」，「咁如果可以不參照，根本不用寫落（人大決定）……寫下去的意思是需要這樣做」。

### 聯合國約基本法 不應對立

反對派提出本港普選應符合所謂的「國際標準」，梁愛詩表示不希望有人製造聯合國公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與基本法問的矛盾，「將兩者對立是引致社會不和諧，阻礙香港政制發展。」

政府及本港市民各方接受的方案，相信如果有一個獲六成本港市民支持的方案，立法會也會慎重考慮，而不應互相指責、互相撕裂，「有反對派對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將他們當作敵人，一方面表示希望溝通，另一方面在磨拳擦掌、張弓拔刃表示不信任對方，那又如何對政改有幫助？」

她坦言，自己最希望「一人一票選特首，民主逐步向前走」，各政黨應坐下來商討及提出共同接受的方案，不黨不派，在基本法框架下提出方案是本港的福祉，並呼籲各界踴躍發聲；反對的要發聲，支持的更應該發聲，「否則別人就會代表了你。」

## 籲踴躍發聲「否則別人代表你」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繼續鼓吹違法「佔中」，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昨日批評，「（反對派）有理由不依法爭取（普選），而是用破壞香港安寧，以製造經濟損失以及對我們有損害的事去做？」她呼籲各界多發聲，「否則別人就會代表了你。」

梁愛詩昨日不點名批評反對派發起的「佔中」以「公民抗命」爭取普選，指基本法清楚列明本港最終可達至普選，既然法律已經規定，人大常委會亦有決定，就應

該依法表達訴求，「有乜理由不依法爭取（普選），而是用破壞香港安寧，以製造經濟損失以及對我們有損害的事去做？」

她又以「好兔不吃窩邊草」為喻，呼籲在本港生活的人都要愛惜這個地方。

### 方案獲六成支持 立會料考慮

梁愛詩強調，大家應心平氣和討論出中央政府、特區

## 基本法研究中心倡設婦青提委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基本法研究中心昨日發表2017年特首提名、選舉方案，建議提名委員會參照現時選舉委員會組成方式，並作出微調，人數由1,200人增加至1,500人。

基本法研究中心在昨日公布的政改建議中，提出目前選委會的第一界別不變，但可按界別實際情況，循序漸進改良或廢除公司票，擴大選民基礎；第二界別維持不變；第三界別則按界別實際情況，循序漸進改良或廢除團體票，又建議漁農界由60席減至10席，空出的50席，由原屬第四界別的鄉議局（26席）、新設的婦女界（12席）和青年界（12席）取代。

### 區員全納提委會

在第四界別，中心建議人數由300人倍增至600人，包括加入全數2015年選出的區議會成員，全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席位相應調整至69席，減除原鄉議局（調至第三界別），其他不變。

在提名程序方面，中心建議採取「雙軌制」：取得提委會180名委員，即約八分之一委員的支持，或取得35,000名「公民聯署」，即約登記選民人數的1%的推薦，均可參選。提委會通過一次性集體決議，選出得票最高的3人。各提委擁有與提委會最終法定提名人數相若的提名票，不須投全票。

有關特首「愛國愛港」的憲制要求，是指基本法條文以內、非基本法以外的法律要求。特首候選人除須符合基本法第四十四條列舉的基本要求外，還須符合具備能力，有效履行基本法第四十三（二）條「對中央人民政府和香港特別行政區負責」、第四十七（一）條「廉潔奉公、盡忠職守」和第四十八條憲制責任的法律要求。

中心不贊成於本地立法中列明中央政府「不任命」當選人的權力，但贊成取消現行本地立法中特首不可有政黨背景的限制，惟須待制訂黨法後方予落實。